

证券代码：688261

证券简称：东微半导

公告编号：2026-011

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经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发放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发放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其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发放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兼任高管的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发放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因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将直接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根据《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和地区薪酬水平，公司 2026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 2026 年度任期内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标准：

（一）董事薪酬方案

1、非独立董事

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其薪酬标准按照在公司所任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职务对应的薪酬管理规定执行，不额外领取董事岗位津

贴，不再单独领取非独立董事薪酬；未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领取薪酬。具体如下：

1)、基本薪酬：根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价值、责任、能力以及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确定，为年度的基本报酬，按月发放。

2)、绩效薪酬：根据公司绩效管理体系、年度目标绩效奖金为基础，与公司年度经营绩效相挂钩，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

3)、中长期激励收入：是对中长期经营业绩及贡献的奖励，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期权、限制性股票、员工持股计划以及其他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发放的中长期专项奖金、激励或奖励等。

2、独立董事

公司独立董事薪酬实行固定津贴制，津贴标准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及地区独立董事津贴的实际情况等确定或调整，并经股东会审议。独立董事不参与公司内部与薪酬挂钩的绩效考核，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研究并提议，2025年度公司独立董事薪酬方案如下：

1)、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薪酬为人民币8万元/年/人（含税）；

2)、上述薪酬所涉及的个人应缴纳的有关税费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

（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组成。

1、基本薪酬：根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价值、责任、能力以及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确定，为年度的基本报酬，按月发放。

2、绩效薪酬：根据公司绩效管理体系、年度目标绩效奖金为基础，与公司年度经营绩效相挂钩，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

3、中长期激励收入：是对中长期经营业绩及贡献的奖励，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期权、限制性股票、员工持股计划以及其他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发放的中长期专项奖金、激励或奖励等。

四、其他规定：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

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均为税前薪酬，由公司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各类社会保险费用等应由个人承担的部分。

（三）2026年董事薪酬方案需经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